

儋州市 2022 年教育系统干部
职工体检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HNHL-ZC20220615

采购人：儋州市教育局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慧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二二年十月

目录

第一章	磋商邀请函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5
第三章	采购需求	19
第四章	评审方法、标准及程序	26
第五章	合同草案的条款	29
第六章	响应文件内容及格式	34

第一章 磋商邀请函

项目概况

儋州市 2022 年教育系统干部职工体检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海南政府采购网 (www.ccgp-hainan.gov.cn)-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新)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2-11-10 09:00 (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采购项目的概况

项目名称: 儋州市 2022 年教育系统干部职工体检项目

项目编号: HNHL-ZC20220615

预算总金额: ¥3306320.00 元;

标包预算/最高限价: A 包: 1676296.00 元; B 包: 1630024.00 元

采购需求: 详见磋商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

A/B 合同履行期限: 每周六、周日完成体检工作, 签订合同后 40 天内全部完成。

服务地点: 体检场地由成交供应商提供。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A/B 包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供应商必须具备以下条件并提供相关有效证明材料):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①供应商若为企业法人: 提供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 未换证的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 ②若为事业法人: 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人登记证书”; 未换证的提交“事业法人登记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 ③若为其他组织: 提供“对应主管部门颁发的准许执业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 ④若为自然人: 提供“身份证明文件”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20 年至今任一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 2022 年至今任意 1 个月的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利润表) {提供复印件 (加盖公章)} 投标人成立时间不足 1 年的, 按实际成立日期提供;

(3)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 2022 年 1 月 1 日至今任意 1 个月的缴纳税收记录和社保缴纳记录凭证复印件, 加盖公章);

(4) 参加采购活动近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事故、重大违法记录、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

(5) 信用查询情况: 根据财库〔2016〕125号文的规定,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提供承诺函, 加盖公章)};

(6)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 加盖公章)};

(7) 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采购项目除外)。{(提供承诺函, 加盖公章)}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无

三、获取采购文件

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报名时间: 2022年10月31日至2022年11月04日, 每天00:00至12:00, 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 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

(http://218.77.183.212:8094/zfcg/workcenter/cgdl/v_list.do)

方式: 网上下载;

售价: 500元

获取采购文件方式(按以下步骤报名并获取文件):

(1) 网上注册: 供应商须在海南省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hainan.gov.cn/zhuzhan/>)中的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平台进行注册。

(2) 报名登记: 系统报名后至儋州市兰洋北路与伏波东路交汇处鼎尚广场A区A38栋338(海南慧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填写报名登记表并缴纳登记费。未按时在系统平台注册报名、未在儋州市兰洋北路与伏波东路交汇处鼎尚广场A区A38栋338(海南慧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进行报名登记并缴纳报名费的, 均视为无效报名。

注意事项: 本项目采用电子辅助操作,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海南政府采购网的通知《关于实施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试点应用工作的通知》, 供应商使用交易系统遇到问题可

致电技术支持：0898-68546705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2年11月10日9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儋州市兰洋北路与伏波东路交汇处鼎尚广场A区A38栋338（海南慧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五、开启

时间：2022年11月10日9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儋州市兰洋北路与伏波东路交汇处鼎尚广场A区A38栋338（海南慧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采购信息发布媒体：公告、采购文件修改或澄清等信息，将在海南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hainan.gov.cn/zhuzhan/>)上发布。

2、本项目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书》

3、购买本项目磋商文件并缴纳投标保证金（A/B包）人民币捌仟元整（¥8000.00）。（重要提示：投标保证金应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汇入所要求的银行账户，并注明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投标保证金单次使用，之前帐款（如有）不做抵扣。）

投标保证金缴纳账户如下：

开户名称：海南慧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儋州城北支行

银行帐号：2201079709100010049

联系人：刘工 电话：0898-23318088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儋州市教育局

地址：海南省儋州市

联系方式：何老师 0898-23319839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海南慧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海南省儋州市

联系方式：黄工 0898-23318088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刘工

电 话：0898-23318088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总则

1、综合说明

1.1 采购人：儋州市教育局

1.2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慧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3 供应商：已从采购代理机构购买磋商文件并提交响应文件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1.4 成交供应商：经过采购确定的提供合同货物或服务的供应商。

1.5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采购人组织的本次磋商活动。

1.6 本项目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相关法规，现通过竞争性磋商来择优选定货物/服务的供货商。本磋商文件包括本文所列内容及按本须知发出的全部和补充资料。供应商应认真阅读本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技术规范等实质性的条件和要求。供应商被视为充分熟悉本采购项目的全部内容以及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全部内容，熟悉磋商文件的格式、条件和范围。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相关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磋商文件相关内容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磋商无效。

1.7 本项目对应的小微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健康体检服务

2、合格的供应商（实质性响应条款）

2.1 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并具备磋商文件第一章“申请人的资格要求”规定的条件。

2.2 供应商其他合格条件详见本项目采购公告。

2.3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以及存在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情况的供应商不得参与磋商。

2.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2.5 如为信息系统采购项目，供应商不得为该整体项目或其中分项目前期工作提供过设计、编制、管理等服务的法人及附属单位。

2.6 磋商文件中未明确规定允许进口产品参加的，均视为拒绝进口产品参加。（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不包括香港、澳门和台湾金马等单独关境地区）。

2.7 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或者存在财政部门认定的其他重大违法记录，以及在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以内的供应商不得参与磋商。

3. 费用

3.1 供应商应承担其编制响应文件与递交响应文件等磋商过程中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论磋商结果如何，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承担。

3.2 供应商的报价须充分考虑采购过程中产生的费用，不论成交与否，采购人均不予以补偿。

3.3 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收取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收费标准参考《海南省物价局关于降低部分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的通知》（琼价费管[2011]225号）文件收取，由中标（成交）供应商于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前一次性结清。成交供应商将采购代理费提交至代理公司账上，否则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利拒发成交通知书。

4. 法律适用

4.1 本次采购活动及由本次磋商产生的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制约和保护。

5. 磋商文件的约束力

5.1 供应商一旦购买了本磋商文件并在7个工作日内未对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书面质疑，即被认为接受了本磋商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和规定。

5.2 本磋商文件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二、磋商文件

6. 磋商文件的组成

6.1 磋商文件由下列部分以及在采购过程中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

第一章 磋商邀请函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采购需求

第四章 评审方法、标准及程序

第五章 合同草案的条款

第六章 响应文件内容及格式

请仔细检查磋商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请立即与采购代理机构联系解决。

6.2 供应商必须详阅磋商文件的所有事项、格式、条款等。供应商若未按磋商文件的要求和规范编制、提交响应文件，将有可能导致响应文件被拒绝接受或无效磋商，所造成的负面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7. 磋商文件的询问或澄清

7.1 供应商在收到磋商文件后，若有疑问需要询问或要求澄清的，应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逾期不受理）可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传，下同）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5日前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以澄清或书面形式在收到询问或澄清要求后3个工作日内进行答复，同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答复内容（包括所提问题，但不包括问题来源）分发给所有购买了本磋商文件的供应商。未对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书面意见，即视为接受了本磋商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和规定。供应商对采购代理机构提供的磋商文件所做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采购代理机构概不负责。供应商由于对磋商文件的任何推论误解以及采购代理机构对有关问题的口头解释所造成的后果，均由供应商自负。

8. 磋商文件的补遗、澄清及变更信息

8.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均可对磋商文件用更正公告的方式进行补遗、澄清及变更，补遗、澄清及变更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不足五日的应当顺延），将有关的补遗、澄清及变更信息以公告的形式发布，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接收磋商文件的供应商，采购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内容为准。

8.2 潜在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确认。

三、响应文件

9. 响应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

9.1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语言文字）。响应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必须逐一对应翻译成中文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后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否则，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将作为无效磋商处理。

9.2 供应商已印刷好的资料如产品样本、说明书等可以用其他语言，但其中要点应附有中文译文。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译文为准。

9.3 除在磋商文件第六章中另有规定外，度量衡单位应使用国际单位制。

9.4 本磋商文件所表述的时间均为北京时间。

10. 响应文件的组成

10.1 响应文件的组成见第六章“响应文件内容及格式”，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第六章“响应文件内容及格式”要求编制。

11. 响应文件编制

11.1 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应按要求装订和封装。

11.2 供应商应完整地填写磋商文件中提供的《竞争性磋商响应函》、《报价一览表》等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所有内容。

11.3 供应商必须保证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采购代理机构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

11.4 如果响应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磋商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使磋商小组无法正常评审的，由此产生的结果由供应商承担。

11.5 响应文件外形尺寸应统一为 A4 纸规格，文件所使用的印章必须为企业公章，且与供应商名称完全一致，不能以其它业务章或附属机构印章代替。需签名之处必须由当事人亲笔签署。

11.6 响应文件每页须按顺序加注页码，装订牢固且不会轻易脱落（注：胶装）。如因装订问题而出现漏页或缺页，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1.7 所有密封文件封套正面须按“响应文件的密封及标记”格式进行标贴。

12. 磋商保证金

12.1A/B 包磋商保证金：

人民币捌仟元整（¥8000.00）。

12.2 磋商保证金可采用下列形式，并符合下列规定：

12.2.1 递交形式：网上支付或线下银行转账支付、银行保函支付。

12.2.2 递交时间：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划入采购代理机构账户（按保证金账户）。

12.2.3 保证金账户：

开户名称：海南慧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儋州城北支行

银行帐号：2201079709100010049

12.3 若供应商不按第 12.1 和 12.2 条的规定提交磋商保证金，其响应文件无效。

12.4 磋商保证金凭证：须提供磋商保证金缴纳凭证，且磋商保证金缴纳凭证上用途需备

注“(项目名称)磋商保证金”或“(标包名称)磋商保证金”或“(项目编号)磋商保证金”、“(标包编号)磋商保证金”用于确认为本项目磋商保证金(如备注字数有限制,项目名称、标包名称可简写,项目编号、标包编号可用后四位数字、字母代替),否则视为无效响应。

12.5 磋商保证金的退还

12.5.1 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其与采购人签订了采购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办理退还手续。

12.5.2 未成交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将在采购代理机构发出成交通知书5个工作日内办理退还手续。

12.6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供应商在磋商有效期内撤回磋商;
- (2) 成交供应商不按第29条规定签订合同;
- (3) 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4)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5)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6)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13. 响应货币

13.1 响应报价均须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磋商文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14. 响应报价

14.1 本项目的采购预算金额见磋商文件第一章中的项目简介。

14.2 若采用总承包方式,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全部货物、服务的价格及相关税费、运输到指定地点的装运费用、安装调试、等其他有关的所有费用。

若采用分包方式,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对应分包的全部货物、服务的价格及相关税费、运输到指定地点的装运费用、安装调试、等其他有关的所有费用。

14.3 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必须是唯一报价。

14.4 预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必须征得采购人同意追加预算,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预成交供应商,而递选下一个顺位排序人。

14.5 供应商不能恶意报价,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磋商处理;采购人有权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供合同金额的5%作为履约保证金,同

时预付款比例调整为 0%。如成交供应商在实施过程中不按项目完成时间完成项目，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报主管部门严肃处理。

15. 磋商有效期

15.1 磋商有效期为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计算的六十天，有效期短于此规定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5.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在磋商有效期满之前，征得供应商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供应商可以拒绝接受这一要求而放弃投标，磋商保证金将尽快无息退还。同意这一要求的供应商，无需也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但须相应延长磋商保证金的有效期。受磋商有效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16. 响应文件的数量、签署及形式

16.1 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为一式叁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贰份，电子版一份（与纸质正本同等效应）（盖章签字后的 PDF 格式，U 盘和光盘，须标明公司名称及项目编号，并密封在“唱标信封”中）。响应文件应用不褪色的墨水中文打印，并装订成册。并在响应文件封面标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以及“正本”（或“副本”）字样。响应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采用左侧方式固定胶装，不得采用活页夹等可随时拆换的方式装订。“正本”和“副本”之间如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16.2 响应文件正本须经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在响应文件对应签字处签字和在对应的盖章处盖单位公章，并需盖骑缝章，副本可以采用经盖章的响应文件正本复印，但响应文件封面需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未要求制作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响应。

16.3 响应文件不得涂改和增删，如要修改错漏处，修改处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或加盖公章，否则视为无效响应。

16.4 响应文件应根据磋商文件的要求制作，签署、盖章且内容应完整，如未按要求或有遗漏，将被视为无效响应。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7. 响应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7.1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分别密封在两个密封专用袋中（正本一包，副本一包）并在密封专用袋上标明“正本”、“副本”字样，所有密封专用袋的封口处应粘贴

牢固，并在正面四个角加盖密封骑缝章（供应商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17.2 密封专用袋上须按采购代理机构提供的格式注明：

- （1）项目编号及项目名称；
- （2）分包号（如有）；
- （3）供应商的名称、地址、联系人、电话。

17.3 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时应备有一个“唱标信封”，并将下列内容单独密封入该信封，再将其封装于响应文件正本封套内：

- （1）与响应文件正本一致的报价一览表；
- （2）缴纳磋商保证金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 （3）竞争性磋商响应函；
- （4）电子版：U 盘和光盘（盖章签字后的 PDF 版响应文件）

17.4 响应文件未按第 16.1 至 17.3 条规定书写标记和密封者，将拒绝接收。

18. 磋商截止时间

18.1 供应商须在磋商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送达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磋商地点。

18.2 若采购代理机构推迟了磋商截止时间，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受磋商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以新的截止时间为准。

18.3 在磋商截止时间后递交的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

19.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9.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后可对其进行修改或撤回，但必须使采购代理机构在磋商截止时间前收到该修改的书面内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该书面文件须由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署。

19.2 响应文件的修改文件应按磋商文件的规定签署、密封、标记，还须注明“修改响应文件”和“磋商前不得启封”字样。修改文件须在磋商截止时间前送达规定的磋商地点。上述补充或修改若涉及响应报价，必须注明“最终唯一报价”字样，否则将视为有选择的报价。

19.3 供应商不得在磋商截止时间以后修改响应文件。

19.4 供应商不得在磋商截止时间起至磋商有效期满前撤回响应文件，否则磋商保证金将被没收。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五、磋商及评审

20. 磋商

20.1 采购代理机构按磋商文件第一章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磋商。采购人代表、采购代理机构有关工作人员参加。政府采购主管部门、监督部门、国家公证机关公证员由其视情况决定是否派代表到现场进行监督。

20.2 供应商应委派授权代表参加磋商活动，参加磋商的代表须持法人授权书（法人证明函）及本人身份证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未派授权代表或不能证明其授权代表身份的，采购代理机构对响应文件的处理不承担责任。

20.3 磋商时采购代理机构、公证员（如有）或供应商代表将查验响应文件密封情况。

20.4 若响应文件未密封，或供应商未提交磋商保证金，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

20.5 按照第19条规定，同意撤回的响应文件将不予拆封。

21. 磋商小组

21.1 磋商小组由叁人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2/3（采购人有权根据项目和本单位实际情况决定是否委派招标人（采购人）代表参与评审），该磋商小组独立工作，磋商小组负责对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比较、评定，并按本磋商文件的规定确定成交供应商。

21.2 评审专家与供应商存在利害关系的，应按照《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办法》第十六条等要求予以回避。

22. 对响应文件的资格符合性审查

22.1 资格符合性审查的内容包括：详见资格符合性审查表。

22.2 资格符合性审查的内容只要有一条不满足，则响应文件无效。

22.3 所谓偏离是指响应文件的内容高于或低于磋商文件的相关要求。所谓重大负偏离是指供应商所磋商的范围、质量、数量和项目完成时间等明显不能满足磋商文件的要求。重大负偏离的认定须经磋商小组三分之二以上无记名投票同意。

22.3.1 判断响应文件的响应与否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22.4 磋商小组在评审中，对算术错误的修正原则如下：

22.4.1 报价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2.4.2 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2.4.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22.4.4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2.4.5 若供应商不同意以上修正，响应文件将视为无效。

23. 响应文件的澄清

23.1 在评审期间，磋商小组有权要求供应商对其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进行澄清。供应商应派授权代表和技术人员按磋商小组通知的时间和地点接受询标。

23.2 磋商小组认为有必要，可要求供应商对某些问题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和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的书面澄清材料作为响应文件补充。

23.3 供应商不按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和地点作书面澄清，将视为放弃该权利。

23.4 并非每个供应商都将被询标。

24. 评审及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

24.1 磋商小组分别对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24.2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磋商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磋商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成交候选供应商。

24.3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根据磋商文件采购需求中载明的核心产品的情况，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 24.2 和 24.3 规定处理。

24.4 磋商小组按公布的磋商文件中“第四章”评审方法、标准和程序对每份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最低响应报价等任何单项因素最优不能作为成交的保证。

25. 磋商过程保密

25.1 在宣布成交结果之前，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比较响应文件和成交意向等有关信息，相关当事人均不得泄露给任何供应商或与评审工作无关的人员。

25.2 供应商不得探听上述信息，不得以任何行为影响评审过程，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响应文件。

25.3 在评审期间，采购代理机构将有专门人员与供应商进行联络。

六、确定成交供应商、签约和质疑投诉

26. 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原则

磋商小组将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审，根据评审方法推荐出一至三人为

成交候选供应商，并标明排列顺序。采购人将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并向其授予合同。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本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期限未能提交的，或者是磋商小组出现评审错误，被他人质疑后证实确有其事的，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供应商。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供应商。

27. 质疑的接收和处理、投诉

27.1 接收质疑函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

联系部门：海南慧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电话：0898-23318088

地址：儋州市兰洋北路与伏波东路交汇处鼎尚广场 A 区 A38 栋 338

27.2 供应商如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在知道或应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7.3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和投诉。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代理人提出质疑和投诉，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27.4 供应商须在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7.5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7.6 未按要求填写、匿名、非书面形式、七个工作日之外的质疑均不予受理。

27.7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27.8 采购代理机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时间内没有对供应商的质疑进行回复，或供应商对采购代理机构的回复不满意时，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按规定向财政部门投诉。

28. 成交通知

28.1 评审结束后确认成交候选供应商，成交公告在法定媒体公告期限为1 个工作日。

28.2 成交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将成交结果通知所有的供应商，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28.3 成交供应商收到成交通知书后，须立即以书面形式回复采购代理机构，确认成交通知书已收到，并同意接受（若到采购代理机构领取则无需回复）。

28.4 成交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29. 签订合同

29.1 成交供应商应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否则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供应商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29.2 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29.3 签订合同后，成交供应商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项目。不得将货物、工程及其他相关服务进行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供应商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成交供应商的履约保证金（如有）将不予退还。转包或分包造成采购人损失的，成交供应商还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30. 腐败和欺诈行为

本采购形成的合同项下的买方和卖方（成交供应商）在合同生效和实施过程中应遵守最高的道德标准。为此目的，定义下述条件：

（1）“腐败行为”是指通过提供、给予、接受、索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采购人员在采购过程中或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

（2）“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谎报事实，损害买方和公共利益，包括供应商之间串通（递交响应文件之前和之后），人为地使磋商丧失竞争性，剥夺了买方从竞争中所获得的利益。如果被推荐的成交供应商被认为在本采购合同的竞争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则其磋商将被拒绝。

31. 政策功能

31.1 政策优惠条件及要求：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文件《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

知》（财库【2017】141号）及财政部司法部《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书》（财库【2014】68号）等有关规定的要求，以及政府关于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和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实施意见，政府采购项目的政策优惠条件及要求如下。

31.2所投分包(如不分包则指本项目)的所有报价产品进入当期节能清单的,其评标价=报价*(1-2%)；报价人所投产品满足此规定的,必须提供声明函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31.3所投分包(如不分包则指本项目)的所有报价产品进入当期环保清单的,其评标价=报价*(1-1%)；报价人所投产品满足此规定的,必须提供声明函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31.4所投分包(如不分包则指本项目)的所有投标产品均为绿色产品的,均为绿色产品的,其评审价=报价*(1-4%)；超过一半产品为绿色产品的,其评审价=报价*(1-3%)；个别产品为绿色产品的,其评审价=报价*(1-2%)。供应商所投产品满足此规定的,必须提供声明函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31.5纳入财政部公布的《政府采购自主创新产品目录》的货物和服务：

31.5.1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的项目,对自主创新产品在评审时对其投标价格给予5%的价格扣除。

31.5.2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的项目,对自主创新产品在价格评标项中,对自主创新产品给予价格评标总分值的5%的加分。

31.6 报价人为小型和微型企业（含联合体）的情况：

31.6.1 中小企业的认定标准：

1) 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不包括提供或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2) 本规定所称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3)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有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小型、微型、中型企业提供有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大型企业。

4) 监狱企业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必须如实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内容、格式见财库〔2017〕141号)。

31.6.2 具体评审价说明：

1) 货物和服务项目评审报价给予 10% (工程项目为 3%) 的扣除,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 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 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3% 作为其价格分。

2)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 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 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 (工程项目为 1%) 的扣除,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 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 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1% 作为其价格分。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 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31.6.3 报价人为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规定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 (含联合体) 的, 必须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 (内容、格式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如有虚假骗取政策性加分,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七、其他

32. 其他规定

32.1 本项目不召开答疑会。

32.2 信用信息查询的查询渠道: “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投标人无需提供截图。信用信息查询记录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 截止时间, 代理机构查询并打印, 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一并留底。

32.3 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 将拒绝其参与采购活动。

32.4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 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 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 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 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32.5 根据《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有关释义, 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运营商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 其分支机构可参与投标, 即其分支机构可视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其他组织”。

32.6 若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个体工商户等非法人供应商, 其他组织的负责人、个体工

商户的经营者等同于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法定代表人，其他组织的负责人、个体工商户经营者的签名同于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法定代表人签名。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A/B包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儋州市 2022 年教育系统干部职工体检项目

预算金额：¥3306320.00 元；

分包情况/最高限价：

A 包：1676296.00 元

B 包：1630024.00 元

A/B 合同履行期限：每周六、周日完成体检工作，签订合同后 40 天内全部完成。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A/B包采购需求

儋州市 2022 年教育系统干部职工体检项目总人数预计 8808 人：

A 包学校名单：儋州市八一糖厂中学、儋州市八一中心小学、儋州市八一中心幼儿园、儋州市八一中学、儋州市白马井实验小学、儋州市白马井镇中心学校、儋州市白马井镇中心幼儿园、儋州市白马井中学、儋州市大成镇中心学校、儋州市大成镇中心幼儿园、儋州市大成中学、儋州市儋耳实验学校、儋州市第二中学、儋州市第三中学、儋州市第一幼儿园、儋州市第一中学、儋州市第一中学附属幼儿园、儋州市和庆镇中心学校、儋州市和庆镇中心幼儿园、儋州市红岭学校、儋州市教育局本级、儋州市教育示范性综合实践基地管理中心、儋州市教育事业发展服务中心、儋州市教育研究培训院、儋州市民族中学、儋州市木棠镇中心学校、儋州市木棠镇中心幼儿园、儋州市木棠中学、儋州市那大第一小学、儋州市那大实验小学、儋州市那大镇中心学校、儋州市那大镇中心幼儿园、儋州市青少年校外活动中心、儋州市松涛中学、儋州市中等职业技术学校

共计 4407 人；

B包学校名单：儋州市第二幼儿园、儋州市第六中学、儋州市第七幼儿园、儋州市第七中学、儋州市第三幼儿园、儋州市第四幼儿园、儋州市第四中学、儋州市第五幼儿园、儋州市第五中学、儋州市东成镇第二幼儿园、儋州市东成镇中心学校、儋州市东成镇中心幼儿园、儋州市东成中学、儋州市东坡中学、儋州市峨蔓学校、儋州市峨蔓镇中心幼儿园、儋州市光村镇中心学校、儋州市光村镇中心幼儿园、儋州市光村中学、儋州市海头镇中心学校、儋州市海头镇中心幼儿园、儋州市海头中学、儋州市兰洋镇中心学校、儋州市兰洋镇中心幼儿园、儋州市兰洋中学、儋州市两院小学、儋州市两院中学、儋州市龙山学校、儋州市南丰镇中心学校、儋州市南丰镇中心幼儿园、儋州市南丰中学、儋州市排浦镇中心学校、儋州市排浦镇中心幼儿园、儋州市排浦中学、儋州市思源高级中学、儋州市思源实验学校、儋州市特殊教育学校、儋州市王五镇中心学校、儋州市王五镇中心幼儿园、儋州市王五中学、儋州市西华中心小学、儋州市西华中学、儋州市西联中心小学、儋州市西流学校、儋州市西培中心幼儿园、儋州市西培中学、儋州市西庆中心小学、儋州市西庆中心幼儿园、儋州市西庆中学、儋州市新英中学、儋州市新盈学校、儋州市新盈中心幼儿园、儋州市新州实验小学、儋州市新州镇中心学校、儋州市新州镇中心幼儿园、儋州市新州中学、儋州市雅星镇中心学校、儋州市雅星镇中心幼儿园、儋州市雅星中学、儋州市长坡实验小学、儋州市长坡中学、儋州市中和镇第二幼儿园、儋州市中和镇中心学校、儋州市中和镇中心幼儿园、儋州市西培中心小学

共计 4401 人；

根据投标人对体检工作质量措施、服务保障条件、时效性，便捷度，有效性，设施设备，优惠措施的承诺等因素综合考评。

（一）体检工作质量要求

1.具备一站式服务设施的医院及专业体检医院，具有良好的信誉；每个体检项目的医务人员均为从事专业五年以上，具备国家规定的医师职业资格、职称证书相关资质证书；

2.体检医院使用的设备和器械、用品必须符合国家相应的强制性标准，保证结果的准确性；体检医院必须配备专门的大型检查设备，如CT等，不得与临床病人检查混用；

3.能够给予纵向分析体检结果。

4、对体检结果,供应商应承诺尊重并保护体检人员的个人隐私，避免引起纠纷（提供承诺函）；

（二）服务保障条件

1.体检发现严重异常或有疑问者及时通知本人，让本人及时复检；

2.必须建立体检人员的电子档案；在体检结束后，将所有参检人员体检档案复制一份提供给单位；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向采购人提供参检人员体检电子档案；

3.所有体检人员提供免费早餐；

4.指定专门人员负责联络协调采购人单位体检工作；

5.供应商提供的必须是一站式服务,安排专门的时间为本项目所有人员体检,避免与外单位、社会零散体检人员掺杂；

6.除周末固定体检日外，采购人零星人员随到随检；

7.体检套餐的各个项目,可在同等价格情况下根据个人体检需求进行更换同等价格体检项目。

（三）体检标准目录

体检总人数预计 8808 人：A 包：4407 人；B 包 4401 人。全部体检任务结束后，价格按实际参检人数进行结算。以下为体检标准目录（体检套餐的各个项目,可在同等价格情况下根据个人体检需求进行更换同等价格体检项目）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男士体检目录

序号	体检项目	备注
1	一般检查（身高、体重、血压）	
2	尿有形成份分析	
3	血常规（五分类）	
4	肝功能 4 项	
5	血脂 4 项	
6	肾功能 5 项	
7	血糖	
8	癌胚抗原	
9	甲胎蛋白 AFP	
10	频谱心电图	
11	EB 病毒	
12	X 光胸片	
13	彩超（肝、胆、脾、胰、双肾）	
14	彩超（膀胱、前列腺、输尿管）	
15	抽血及一次性耗材	

女士体检目录

序号	体检项目	备注
1	一般检查（身高、体重、血压）	
2	尿有形成份分析	
3	血常规（五分类）	
4	肝功能 4 项	
5	血脂 4 项	
6	肾功能 5 项、	
7	血糖	
8	癌胚抗原	
9	心功能	
10	频谱心电图	
11	EB 病毒	
12	宫颈人乳头病毒 HPV14 型	
13	白带+BV 细菌性检查（已婚）	
14	X 光胸片	
15	彩超（子宫、附件、卵巢）	
16	彩超（肝、胆、脾、胰、双肾）	
17	彩超（乳腺）	
18	抽血及一次性耗材	

注：以上体检标准目录是每个供应商必须承诺的体检项目，如果供应商不完全按照以上体检标准目录进行承诺，则投标无效。

三、A/B 包实施要求

1.1 体检机构需符合《健康体检管理暂行规定》要求，需为体检对象和现场工作人员提供早餐和饮用水，其中糖尿病患者应提供糖尿病病患可食用的膳食。（须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1.2 体检团队需提前一天设计好体检场地流程、布置场地等工作，相关体检设备到位，确保仪器设备在体检现场能正常使用。体检所需的设备应有备用设备，以便在设备故障时及时替换。体检使用的设备、耗材均由成交人提供。当更换体检地点时，体检团队成员需提前一天到体检现场熟悉场地和体检流程。

1.3 在按期完成体检任务的同时需结合疫情防控要求做好传染病防控工作。

1.4 体检医务人员应采取科学、客观、公正、负责的工作态度进行健康体检。服务过程中严禁引导检查对象消费的行为，不得以病情为由建议检查对象到成交人体检机构进行进一步检查，不得以任何理由建议检查对象到具体的医疗机构进行诊疗。如发现危急、重症病例及其他特殊情况，应及时通知采购人体检现场负责人，以便及时就诊或进一步检查。如遇突发事件，需由 120 转送的体检对象，成交人应按照 120 医护人员的需求安排体检医生陪同。

1.5 体检医务人员进行体检时，须按采购人要求，统一着装，并不得在体检现场进行任何与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无关的宣传。

1.6 体检现场的卫生消毒、医疗垃圾清理外运工作由成交人体检机构负责。成交人体检团队人员需服从采购人在体检现场的工作调配。

1.7 如体检对象对检查结果有疑问，或本年体检结果与历年体检结果差异较大，成交人应提供免费复查一次。

2. 成交人负责满足工作需要的车辆、人员、电脑、打印机及各类耗材等所有设施及相关费用均符合《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

3. 成交人必须保证服务和设备、耗材、器械质量，由于质量问题、不良反应等造成医疗纠纷或经济损失的，有成交供应商负责承担因此导致的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

4. 所用耗材要求：成交人保证向采购人所提供的医用耗材、器械、设备为符合《医院消毒卫生标准(GB15982 1995)》中的医疗用品卫生标准的规定。以确保临床医疗安全。

5. 耗材和试剂的包装，标识，标签，说明书等应符合国家和行业的有关规定。

6. 体检报告：为所有参检人员提供纸质体检报告一份，同时为教育局提供电子版和纸质体检报告各一份，并协助完善建立健康档案，提升健康管理服务质量和效率，推进电子健康档案向个人开放。所有报告必须保证数据真实正确，并对内容严格保密，严防外泄。

四、A/B包其他要求

1、服务期限：每周六、周日完成体检工作，签订合同后 40 天内全部完成；
服务地点：体检场地由成交供应商提供。

▲2、付款方式：采购人将以最终实际参加体检人员数量结算费用（具体与合同约定为准）。

3、结算依据：采购人将以最终实际参加体检人员数量结合成交人报价进行结算费用（具体与合同约定为准）。

4、验收标准：采购人按采购需求及国家行业有关规定进行验收。

5、供应商必须根据磋商文件服务的内容、资质要求，结合自身实际情况资料编写响应文件。在成交结果公示期间，采购人有权根据举报线索对成交候选供应商所投服务的资质证书等进行核查，如发现与其响应文件中的描述不一，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将报政府采购主管部门严肃处理。

6、供应商不能恶意报价，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磋商处理。

7、投标人可同时投多个标包，但最多只能中一个标包。若投标人同时成为多个标包的第一中标候选人，则根据所投包号预算最高的标包确定该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另一个标包由第二名递补中标，以此类推。

第四章 评审方法、标准及程序

一、评审方法

1、评审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2、综合评分法评标步骤 先进行资格符合性审查，再进行技术、商务及价格的详细评审。只有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才能进入详细的评审。

3、综合评分及其统计: 按照磋商程序、评分标准以及权重分配的规定，磋商小组成员分别就各个供应商的技术状况、商务状况及其对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评出其技术评分和商务评分。然后，评出价格得分。将技术评分、商务评分和价格评分相加得出综合得分，综合得分按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和最后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由优至劣顺序排列。综合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第一成交候选供应商，综合得分次高的供应商为第二成交候选供应商。

二、资格符合性审查

1、磋商小组根据“资格符合性审查表”对响应文件的资格符合性进行评审，只有对“资格符合性审查表”所列各项作出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才能通过审查。对是否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要求有争议的响应内容，磋商小组将以记名方式表决，得票超过半数的供应商有资格进入最后报价阶段，否则将被淘汰。

2、无效磋商的认定

响应文件出现但不限于下列情况的将被认定为无效磋商。

- (1) 未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提交磋商保证金的；
- (2) 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装订的；
- (3) 不具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4) 报价超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5)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6) 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3、判断响应文件的响应与否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4、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不足三家，则本次磋商失败。

三、技术、商务和价格评审

1、磋商小组邀请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后，磋商小组对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进行技术、商务和价格的评审。

2. 技术、商务评分：磋商小组就供应商对技术、商务响应表中各项要求的响应程度等因素进行打分（技术商务评分各单项因素及其所占权重详见附表）；

3. 价格评分：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磋商报价最低的磋商报价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报价）×价格权值×100

附表：A/B包技术、商务及价格权重分配

评分项目	技术、商务评分	价格评分
权重	90	10

4、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评审现场接到通知后在规定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会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5、磋商小组各评委的技术、商务评分结果，磋商小组评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响应文件的技术、商务评分，技术、商务评分与价格评分相加即得综合得分。综合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第一成交候选供应商，综合得分第二高的供应商为第二成交候选供应商，依此类推。综合得分相同的，按响应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且响应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6、评审过程中遇到有争议的情况，由磋商小组遵循公平、公正原则，采取记名投票方式按照少数服从多数原则决定。

A/B 包资格符合性审查表

项目名称：儋州市 2022 年教育系统干部职工体检项目

项目编号：HNHL-ZC20220615

序号	审查项目	评议内容	供应商
1	供应商的资格	是否符合供应商资格要求	
2	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	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格式和签署要求且内容完整无缺漏	
3	磋商有效期	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4	磋商保证金	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5	合同履行期限	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6	响应文件数量	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7	其它	无其它无效报价认定条件	
结 论			
磋商小组：			
			日期： 年 月 日
<p>注： 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p> <p>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p> <p>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p>			

A/B 包技术、商务评分表

项目名称：儋州市 2022 年教育系统干部职工体检项目

项目编号：HNHL-ZC20220615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分标准和分值范围	分值
1	项目服务团队能力	<p>投标人拟投入的项目组成员具有：</p> <p>1、项目负责人：拟任项目负责人具有正高级职称的，每提供一名得 3 分，满分 3 分。</p> <p>2、项目组成员：拟派项目服务团队中（不含项目负责人）：</p> <p>①具有副高级及以上职称人员的，每提供 1 名 1 分，满分 10 分；</p> <p>②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人员的，每提供 1 名 1 分，满分 5 分；</p> <p>证明材料：提供相关人员花名册及职称证书及人员在本单位缴纳 2022 年任意 3 个月的社保凭证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p>	18
2	项目服务场所能力	<p>1、投标人需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使用的设备和器械、用品必须符合国家相应的强制性标准，设备要求不得与临床病人检查混用，需提供承诺函。提供得 2 分</p> <p>2、仪器、设备（需提供设备图片证明）：</p> <p>A、体检车、CT、DR、彩超、自动生化分析仪、全身 X 线骨密度仪、胃镜肠镜、乳腺钼靶等设备。全部提供满分得 5 分，每缺少一项扣 1 分，扣完为止；</p> <p>3、具有独立的体检场所，并提供相关的材料佐证，得 2 分；（提供体检场所环境图片加盖单位公章，不提供不得分）满分 2 分。</p> <p>4、投标人获得过省级或国家级卫生先进单位奖项的，得 1 分。</p>	10
3	项目经验	<p>自 2018 年 1 月至今已完成同类项目业绩，每份合同得 1 分，最高为 15 分。</p> <p>证明材料：提供合同协议书复印件加盖公章</p>	15
4	项目总体服务方案	<p>针对投标人提供的项目总体服务实施方案、体检流程、工作部署与时间安排、服务指引等服务的全面性、规范性、科学性进行综合比较：</p> <p>1、方案内容完整，充分了解本项目要求，各项方案内容有详细完整流程、逻辑清晰可行性强的 15 分；</p> <p>2、方案内容完整，了解本项目要求，文字表达准确，提供了大纲性服务方案流程针对性一般的得 12 分；</p>	15

		<p>3、方案各项内容基本完整，但方案针对性较差可行性较差得 9 分；</p> <p>4、提供了相关方案，但方案内容有个别漏项，内容表述不清晰的得 5 分；</p> <p>5、不提供不得分。</p>	
5	保密承诺	<p>投标人需提供保密承诺，对参与体检的人和事不得泄露，提供保密承诺函并加盖公章。</p>	3
6	接送服务承诺	<p>有明确的接送服务承诺且描述清晰完整，根据承诺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接送交通工具、接送次数、接送措施等）符合要求程度；</p> <p>1、方案内容完整，接送服务承诺针对本项目实际情况，各项内容明确说明，针对性强，完全满足项目服务需要的得 3 分；</p> <p>2、方案内容完整，接送服务承诺基本合理、有相应接送服务大纲方案，针对性一般，基本满足项目服务需要的得 2 分；</p> <p>3、提供了接送服务承诺，但方案内容有缺漏且科学合理性差，整体针对性差的得 1 分；</p> <p>4、不提供不得分。</p>	3
7	疫情防控管理制度方案	<p>供应商根据项目特点，结合当下疫情防控实际情况等因素，充分考虑后制定疫情防控预案。</p> <p>1、疫情防控管理制度方案科学合理，思路清晰，内容有详细流程，能够根据实际情况制订，考虑问题周全，项目针对性强的得 10 分；</p> <p>2、疫情防控管理制度方案基本满足项目需要，方案各项内容提供大纲及对应流程，方案措施针对性一般的得 7 分；</p> <p>3、疫情防控管理制度方案内容粗简，对本项目针对性较弱的得 4 分；</p> <p>4、疫情防控管理制度方案内容不完整，整体针对性较差的得 1 分；</p> <p>5、不提供的不得分。</p>	10
8	应急预案	<p>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制定应急预案，在突发事件时（如台风，暴雨，停电等），能够统一指挥，及时有效地整合人力、物力、信息等资源，迅速针对事件实施有组织的控制和处理，避免慌乱无序、失控，最大限度地减少事件带来的损失和影响。评委根据供应商方案进行评比。</p>	10

		<p>1、应急预案科学合理，思路清晰，内容有详细流程，能够根据实际情况制订，考虑问题周全，项目针对性强的得 10 分；</p> <p>2、应急预案基本满足项目需要，方案各项内容提供大纲及对应流程，方案措施针对性一般的得 7 分；</p> <p>3、应急预案较内容粗简，对本项目针对性较弱的得 4 分；</p> <p>4、应急预案内容不完整，整体针对性较差的得 1 分；</p> <p>5、不提供的不得分。</p>	
9	项目深度增值方案	<p>根据投标人项目深度增值方案进行评分，方案涵盖时间范围为体检开始至结束：</p> <p>体检机构或医院可以全面的提供检前、检中、检后服务的可加 3 分（配备的方案），方案无法实施、不提供的不得分。</p>	3
10	健康管理指导报告	<p>健康管理指导报告，3 分：</p> <p>体检机构根据体检数据，为参检人提供后续健康管理指导报告的（可为电子健康管理报告）为 3 分，不提供的不得分。</p>	3
11	价格	<p>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投标价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价格分=(基准价 / 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p>	10

第五章 合同草案的条款

(格式仅供参考, 以双方最终协议为准)

合同编号: _____

甲方(采购人): _____

乙方(成交供应商): _____

甲乙双方根据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项目名称____(项目编号:____)采购结果及磋商文件的要求, 经协商一致, 愿意共同遵守并履行本合同各条款。

一、项目的名称、项目内容、总价

1. 采购项目名称: _____;

2. 项目内容: (格式自拟)

3. 合同总价: (小写) _____;

(大写) _____;

甲方不再另付任何费用。合同总价为完成项目含税的全包价。

二、履约时间及方式、地点

1. 履约时间及方式: _____。

2. 履约地点: _____。

三、付款方式、付款时间

1. 付款方式: _____。

2. 付款时间: _____。

四、验收

1. 验收方式: _____。

2. 验收标准: _____。

五、违约责任

1.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质量、拟投入人员不符合合同规定的, 由乙方负责按照原磋商文件、更正公告内容和质疑答疑文件、响应文件、成交供应商等实质性内容重新免费提供该项目服务内容。

2. 甲方违反合同规定的, 应当承担由此对乙方造成的损失。

3. 其他: _____。

六、解决争议的办法

合同实施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友好协商不能解决，作如下___处理：

- (1)、申请仲裁。仲裁机构为海南仲裁委员会。
- (2)、提起诉讼。诉讼地点为采购人所在地。

七、合同生效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八、其他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确定。

九、合同鉴证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本合同上签章，以证明本合同条款与磋商文件、响应文件的有关要求相符并且未对采购内容或技术参数进行实质性修改。

十、本合同的组成文件

1. 竞争性磋商文件、乙方的响应文件和评审时的澄清函（如有）；
2. 成交通知书；
3. 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必要文件。

上述合同文件内容互为补充，如有不明确，由甲方负责解释。

十一、合同备案

本合同一式___份，中文书写。甲方___份、乙方___份，采购代理机构壹份。

甲方：_____（盖章） 乙方：_____（盖章）

地址：_____ 地址：_____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_____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_____年__月__日

采购代理机构声明：本合同标的经海南慧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依法定程序签订，合同主要条款内容与响应文件的内容一致。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慧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经办人：

地址：儋州市兰洋北路与伏波东路交汇处鼎尚广场 A 区 A38 栋 338

电话：0898-23318088

第六章 响应文件内容及格式

_____（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_____

（正/副）

（）包投标文件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书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地址：

日期： 年 月 日

初步评审表各项页码索引表（ ）包

项目名称：儋州市 2022 年教育系统干部职工体检项目

项目编号：HNHL-ZC20220615

序号	评审项	响应情况	材料所在页码 (第__页)
1			
2			
3			
.....			

注：供应商应分别根据资格符合性审查表内容填写此表

综合评分表各项页码索引表（ ）包

项目名称：儋州市 2022 年教育系统干部职工体检项目

项目编号：HNHL-ZC20220615

序号	评审项	响应情况	材料所在页码 (第__页)
1			
2			
3			
.....			

注：供应商应根据技术、商务评分表内容填写此表

1、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儋州市 2022 年教育系统干部职工体检项目

项目编号：HNHL-ZC20220615

包号：（ ）包

列名称	列内容
供应商名称	
响应报价（小写）	
响应报价（大写）	
服务期限	

服务地点：体检场地由成交供应商提供。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

注：①响应报价应包括磋商文件所规定的采购范围的全部内容；响应报价总金额包括本磋商文件中要求的所有货物/服务的费用，包含交通、保险、税收等相关费用，采购人不再进行二次投入，请供应商注意。

②本项目响应总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最高限价将视为无效响应。

1.1、分项报价明细

项目名称：儋州市 2022 年教育系统干部职工体检项目

项目编号：HNHL-ZC20220615

包号：（ ）包

序号	项目内容	单价（元）	总价（元）	备注
.....				

注：此表中内容根据磋商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并结合自身情况制作并填写，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增加内容。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

2、竞争性磋商响应函

致：海南慧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全面研究了（项目名称）的（分包号）的磋商文件，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招标的采购活动。我公司授权（姓名、职务）代表我公司（供应商的名称）全权处理本项目磋商的有关事宜。

1、我公司认可磋商文件的所有条款，并同意按要求向贵单位交纳人民币 （¥ ）的磋商保证金。并承诺：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我公司将不要求退还磋商保证金：

- （1）如果我公司在磋商有效期内撤回磋商文件；
- （2）我公司提供了虚假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
- （3）在投标过程中有违规违纪行为；

（4）我公司在磋商有效期内收到成交通知书后，由于我公司原因未能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如有）或与采购人签订并履行合同。

2、我公司已经详细地阅读了全部磋商文件及其附件（如有），包括澄清及参考文件。我公司已完全清晰理解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并接受磋商文件的各项条款要求，遵守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磋商文件的要求进行磋商。

3、我公司已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不论在任何时候，将按贵方要求如实提供一切补充材料，承诺在本次磋商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4、我公司同意按照磋商文件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的规定，本响应文件的磋商有效期为从响应截止日期起计算的 60 天，在此期间，本响应文件将始终对我公司具有约束力，并可随时被接受。

5、我公司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磋商，即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保证。

6、如果我公司成交，我们将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自己的责任和义务。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

传 真：

日 期：

3、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供应商：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职 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二代身份证（正反两面）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

4、法人授权委托书

致：海南慧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

委托人：姓名_____性别：____出生日期：____年__月__日

所在单位：_____职务：_____

身份证：_____联系方式：_____

授权代理人：姓名_____性别：____出生日期：____年__月__日

所在单位：_____职务：_____

身份证：_____联系方式：_____

兹委托代理人代表我单位合法地参加（项目编号）的（分包号）（若无分包则无需填写）采购活动，代理人有权在该活动中办理以下事宜：

- 1、以我单位的名义签署竞争性磋商响应函和响应文件
- 2、参加磋商会议
- 3、向磋商小组及采购代理机构澄清、解释响应文件中的疑问
- 4、签订合同书并执行一切与本项目有关的事项。

授权代理人在办理上述事宜过程中以其自己的名义所签署的所有文件我均予以承认。授权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委托期限：至上述事宜处理完毕止。

委托单位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注：1、代理人的身份证（正反两面）

2、授权代理人为法定代表人，则本表不需填写。

日期：_____

5、联合投标协议书

(不接受联合体适用)

无

6、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我单位在参加（项目名称）项目（分包号）（若无分包则无需填写）的采购活动中，郑重承诺如下：

1、我公司在此声明，本次采购活动中申报的所有资料都是真实、准确完整的，如发现提供虚假资料，或与事实不符而导致投标无效，甚至造成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完全由我公司负责；

2、我公司在本次采购活动中绝无资质挂靠、串标、围标情形，若经贵方查出，立即取消我公司投标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我公司在以往的采购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违规的不良记录；我公司人员针对项目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4、我公司未被地市级及其以上行政主管部门做出取消投标资格的处罚且该处罚在有效期内的；

5、我公司一旦成交，将严格按照采购文件中所承诺的报价、质量、项目完成时间（服务期限）、措施、项目负责人等内容组织实施；

6、我公司一旦成交，将按规定及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

7、供应商基本情况

供应商名称					
营业执代码					
注册地址					
办公地址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真 (如有)		网 址 (如有)		
股东名单及持 股比例					
法定代表人	姓名		单位负责人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账号					
开户行所在地					
经营范围					
注	<p>1.以上基本信息真实、有效、合法，若否，将承担一切法律责任；</p> <p>2.若与参加本项目响应的其他供应商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关系、管理关系的情形，视为无效响应并承担因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p>				
<p>供应商名称: _____ (盖公章)</p> <p>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p> <p>_____年_____月_____日</p>					

8、响应偏离表

说明：供应商必须仔细阅读第三章采购需求中所有要求，并将所有要求偏离的情况列入下表，未列入下表的视作供应商不响应。供应商必须根据所投产品的实际情况如实填写，磋商小组如发现有严重虚假描述的，该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序号	采购文件原技术/服务规范和其他要求条款描述	供应商技术/服务规范和其他要求响应条款描述	偏离情况说明 (+/-/=)
1			
2			
...			
...			

注：1、此表为表样，列数和行数可根据采购需求的内容调整，其他部分表式不变。

2、如采购需求中的货物名称或要求类别目录级别下有子项，应按其目录级别的最小单元进行逐条对应响应。

3、是否偏离用符号“+、=、-”分别表示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磋商小组评审时不能只根据供应商填写的偏离情况说明来判断是否响应，而应认真查阅第三章采购需求中相关内容描述以及要求提供的相关技术资料判断是否满足要求；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

9、资格、资信证明材料和符合性审查证明材料

（资格符合性审查表要求的材料）

10、其他材料

（磋商文件要求提供和供应商认为应当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方案等）

11、保证金退还申请书

致：海南慧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司于____年____月____日为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磋商所提交的保证金人民币¥____，请贵公司退还时划到以下账户：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全称	
银行账号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

附件 1、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包

声明函

致：海南慧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招标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郑重承诺：

- 1、本公司在参加本项目采购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
- 2、参加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事故、重大违法记录、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为0次（没有填0）。
- 3、近三年因产品供货问题（假冒品、替代品、次品、翻新品等）或服务问题（服务质量差、服务要求不达标等）的不法行为记录为0次（没有填0）。
- 4、本次磋商提供的标的物或服务内容和要求均为符合国家规定的相应技术标准、环保标准和安全标准的产品。
- 5、我公司提供本项目的整体解决方案，能实现与磋商文件的全部技术要求，并如期完成项目实施服务。
- 6、若采购人在本项目成交公告发布前，查核我单位有与上述承诺不符合、不满足、不响应的情况，我单位将自愿放弃成交资格，并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年 月 日

注 本附件为供应商资格要求中“参加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事故、重大违法记录、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的格式，所有供应商应按此格式提供，否则视为不符合磋商文件的格式，作无效响应处理。

附件 2、中小企业声明函（ ）包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

- 1、供应商为非企业单位的，可不提供此声明。
- 2、供应商为中型、小型和微型企业以外企业的，可不提供此声明。

附件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包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 期：

注：

- 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 2、供应商为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可不提供此声明。

附件 4、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包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

1、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2、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且所投产品为小微企业生产）、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报价给予 **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价格评审。扣除后的价格仅用来计算价格得分，成交金额以原报价为准。

3、供应商同时为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评审中只享受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进行价格扣除。

4、供应商应如实填写企业信息，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